※附表二※

編號：_____（勿

102 年度金視獎「個人技術類」各獎項報名表			
參賽類別 (請擇一打 V)	□最佳地方新聞節目主播獎 □最佳節目主持人獎 □最佳專題報導採訪獎	□最佳節目企編獎 □最佳攝影獎	
參賽者姓名		性別	□男　□女
在職部門		在職年月	年　月
參賽節目名稱			
參賽節目首次公開播送起迄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播送時段	時　分至　時　分（星期　至星期　）		
節目企畫 及 內容說明			
附件	1.報名表正本一份及影本五份。 2.參賽者應檢附相關工作經歷簡述五份。 3.在職證明一份，外籍人士應檢附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核發之工作許可證明文件影本一份。 4.連續播送之節目三集一式五份，以 DVD 錄製，並刪除廣告。 5.參賽節目排播表一份（期間自 101 年 4 月 1 日至 102 年 3 月 31 日止）。 6.已製播集數及各集節目主題一覽表一式五份（期間自 101 年 4 月 1 日至 102 年 3 月 31 日止），地方新聞節目主播獎之參賽節目免附。 7.最佳節目企編獎參賽者應檢附參賽節目企畫書一式五份（A4 直式橫書、標楷體 14 號字、1.5 倍行高、雙面印刷、左側裝訂），依序撰述節目名稱、節目主旨、節目特色、製作方式（含技術運用、作業流程及工作細項等）、製作成本（請敘述資源投入情形，及每集平均製作成本）、主要製播人員名冊（含製作人、導演、編劇或企劃、主持人【主播】等）。		

上述各項報名資料均如實填報。此致

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報名單位：　（加蓋印信）

負 責 人：　（加蓋印信）

□為配合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本人同意下列事項：

□本人不同意下列事項：

台端願意提供右側聯絡人資料並同意本局蒐集、處理及利用其個人資料，僅作為本局辦理 102 年金視獎獎勵活動期間，聯絡、提供相關服務及資訊之用。惟如不提供相關個人資料，則本局無法及時提供活動相關資訊，有可能影響台端權益。

填寫人簽名：_____

聯絡人：

電話：

傳真：

電子信箱：

單位地址：

中 華 民 國 102 年　　月　　日